

广州南沙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电子监管号：4401152025HY0040512

穗南审批规划核实〔2025〕6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一二线项目（试验车间） 项目代码：2007-440115-36-02-800027
建设位置	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市南大道8号
建设规模	试验车间，总建筑面积：2502.24平方米， 地上1.0层：2502.24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（含许可调整文号）	穗南审批建证〔2023〕112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（2023）放43B2093/（2024）复43B2117号
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	否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，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

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。

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 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张

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2025 年 1 月 23 日